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ON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永順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12)

**於 2022 年 8 月 2 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及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8月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永順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4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於2022年8月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之股份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431,510,100 (100%)	0 (0%)
2	宣派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473 港仙。	431,510,100 (100%)	0 (0%)
3	(a) 重選施偉倫先生為董事。	431,510,100 (100%)	0 (0%)
	(b) 重選袁靖波先生為董事。	431,510,100 (100%)	0 (0%)
	(c) 重選鍾琯因先生為董事。	431,510,100 (100%)	0 (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31,510,100 (100%)	0 (0%)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31,510,100 (100%)	0 (0%)
5(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	431,510,100 (100%)	0 (0%)
5(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431,510,100 (100%)	0 (0%)
5(C)	將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目加入根據第 5(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	431,510,1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已投票之股份數 (%)	
		贊成	反對
6	批准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高級人員作出所有必要的事宜以落實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431,510,100 (100%)	0 (0%)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全部投票贊成分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1、2、3(a)至3(d)、4，以及5(A)至5(C)項決議案，故上述各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全部投票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6項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00,000,000股，即賦予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總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建議之決議案表決時概不受任何限制。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上述第6項決議案，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納入對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已獲批准及採納，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有關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全文，請瀏覽聯交所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winsongroup.hk>)。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乃以英文撰寫，其中文翻譯僅供參考，而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永順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醒梅

香港，2022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醒梅女士、施丹妮女士、洪明華先生及施偉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靖波先生、鍾瑄因先生及陳振聲先生。